

昨天上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2011-2015年全省破产企业司法处置情况通报白皮书。书中显示,近五年江苏全省法院共新收企业破产案件1341件,审结788件,化解破产债权989.77亿元,处置破产财产320.17亿元,妥善安置职工18.2691万人。破产企业中,以民营企业居多。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陶维洲

# 近五年,江苏法院收企业破产案1341件

## 民营企业居多;未来将设立僵尸企业破产处置绿色通道

发布

### 企业破产案收案量总体逐步增长

白皮书显示,江苏全省法院对于企业破产案件收案总体逐步增长,收案量在2013年出现上升拐点,2015年更是出现巨幅增长,全年新收破产案件491件,同比增长84.95%。白皮书指出,出现这一趋势变化,既是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经济增速、结构、动力出现新变化所决定,也与市场主体逐

步认识破产制度价值功能紧密相关,还与人民法院采取系列举措推动破产制度适用密切相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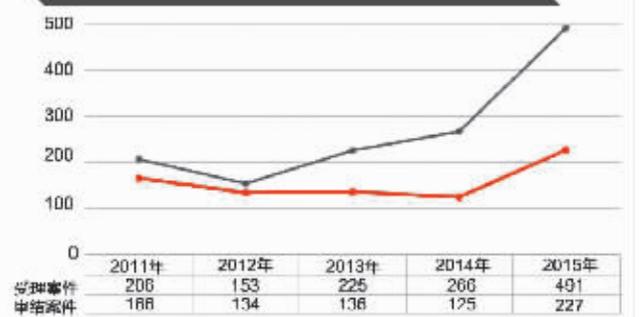
同时,结案压力总体逐步增加。近五年,江苏全省法院共审结破产案件788件(含旧存)。与收案情况对比,2011年至2012年,破产案件结案数与收案数基本持平,但2013年破产

案件收案量出现上升拐点后,结案量开始逐步滞后于收案数并呈扩大态势,2015年全省法院审结破产案件227件,仅为同期新收案件的51.55%,积案压力逐年增加。从审理周期看,近五年全省法院审结的788件破产案件中,审理周期2年以上的257件,占比32.61%;审理周期1至2年的373件,占比47.34%。



受理案件数  
审结案件数

### 受理和审结企业破产案总体趋势



### 债权人提出破产申请占比较大

现代快报记者从白皮书中还发现,债权人提出破产申请占比较大。近五年新收破产案件中,债权人提出破产申请的887件,占66.14%;债务人提出破产申请的426件,占31.77%;清算组提出破产申请的28件,占2.09%。债权人申请破产占比居多,反映出债权人通过破产程序保护自身权利意识逐步增强。

债务企业呈现新特点。按行业性质划分,债务企业主要集中在制造、建筑、房地产等产能相对过剩或资金杠杆相对较高的行业,并呈较强地域特点,如无锡的光伏、钢贸、纺织、电缆、环保;南通的船舶、纺织。按所有权性质划分,债务人企业以民营企业居多,国有企业占比呈下降趋势,苏州、扬州法院近五年仅分别受理4件、2件国

企破产案。按企业规模划分,破产企业以中小企业居多,2015年南京两级法院新收案件中,中小企业占比达九成。值得关注的是,大型企业也逐步进入破产领域,A股上市公司\*ST中达、\*ST霞客、\*ST舜船,全国首家退市央企长航油运,全球最大光伏企业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等一批大型企业先后进入破产程序。

### 破产挽救功能逐步发挥

不同类型破产债权清偿率差异较大。近五年全省法院新收破产案件债权申报总额1221.7604亿元,其中,金融债权申报总额362.0663亿元,占比29.63%,职工债权申报总额26.3640亿元,占比2.16%。从破产债权清偿情况看,职工、消费购房人等民生权益因法定优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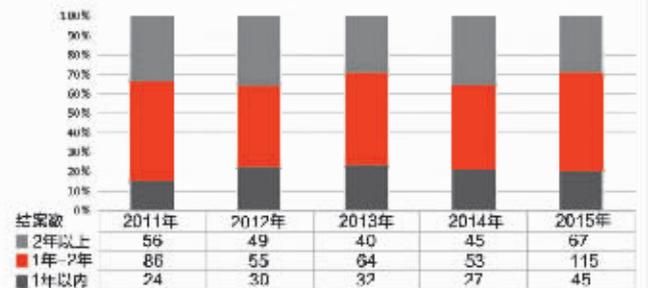
顺位得到较为充分保障,苏州两级法院审结的71件破产案件中,43件案件职工债权清偿率达100%,仅10件案件职工债权清偿率低于50%。

另外,破产挽救功能逐步发挥。近五年全省法院审结的破产案件中,以清算方式结案409件,占51.9%;以重整、和解

方式予以挽救的58件,占7.36%,结案方式呈现由单一破产清算逐步向多样态转变态势,破产保护和挽救功能得到逐步彰显。

如六合法院于2015年审结南京智权基础工程有限公司破产和解案,填补南京地区破产和解适用空白。

### 企业破产案件审理周期情况分布



### 将设僵尸企业破产处置绿色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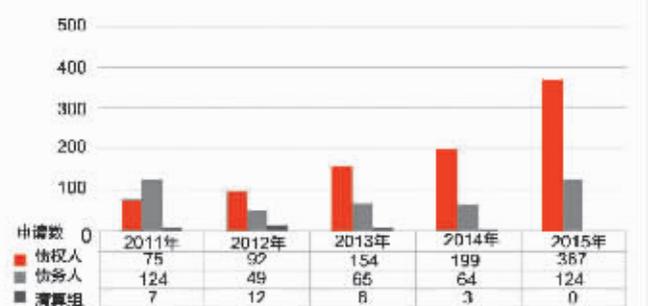
据介绍,江苏省高院近日还出台了“关于充分发挥破产审判职能作用服务保障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产能的意见”。其中提到,要设立僵尸企业破产

处置绿色通道,简化破产案件审理进程。破产申请、破产衍生案件符合法定受理条件的,应当优先立案受理。

当事人不服相关裁决提起

上诉,符合法定条件的,应当优先移送上级法院立案受理。对资产数额不大、经营地域不广的债务企业,探索试行破产简易程序。

### 企业破产案件申请人情况



### 无锡一企业破产重整后产量创新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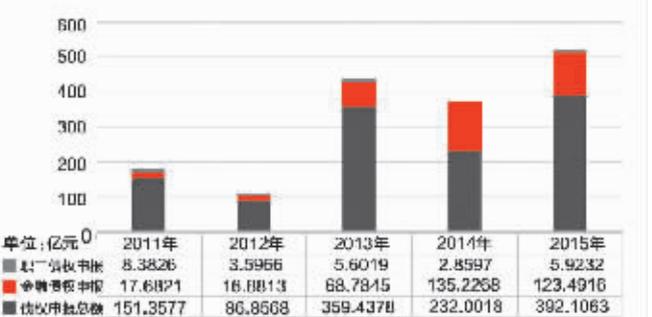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是全球最大光伏组件生产商之一。2012年,无锡尚德遭遇美国“双反”壁垒重创,加上重大投资决策失误,巨额欠款不能清偿等原因,企业运行陷入极端困境。2013年3月18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等8家银行以无锡尚德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无锡中院申请对无锡尚德进行破产重整。2013年3月20日,无锡中院裁定批准无锡尚德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并指定由地方政府职能部门组成清算组担任管理人。

裁定当日,无锡中院即携清算组完成对无锡尚德财产和营业的全部接管工作,包括接管公司的全部证照、财务及全部财产。为恢复无锡尚德的持续经营能力,从2013年6月下旬开始,在法院的指导下,管理人从全球范围内上百家光伏行业及上下游企业中,筛选潜在战略投资者,通过报名、资格审查、尽职调查、提交投标文件、工作小组专业评议等严格的招募程序,江苏顺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支付偿债资金30亿元的绝对优势获得无锡尚德战略投资者资格。管理人于2013年

10月底提交了重整计划草案,在2013年11月12日召开的第二次债权人大会高票表决通过。2013年11月15日无锡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终止无锡尚德重整程序。

2013年12月底,偿债资金30亿元全部到位并分配完毕。2014年4月18日,无锡尚德重整计划执行完毕。顺风光电入主无锡尚德后,在技术改造、产业优化的基础上增资扩产,职工人数从重整受理时的2000余人增至5000余人,2014年上半年产量已创无锡尚德历史新高。

### 企业破产案件债权申报情况



制图 俞晓翔

案例